

股票代码：300790

股票简称：宇瞳光学

公告编号：2025-061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82号）同意注册，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1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6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24.97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875.03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由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于2023年8月17日出具了“华兴验字[2023]2201176024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饶宇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一）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基本情况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元）	募集资金用途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622606889	4,094.36	补充流动资金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8110901012901638732	8,805.58	补充流动资金

上饶宇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395020100100266898	195.28	精密光学镜头生产建设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8110901012501813484	1,391.97	精密光学镜头生产建设

（二）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入的募集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决定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账户中的结余资金分别划入自有资金账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8日